证券代码：920028　　证券简称：新恒泰　　公告编号：2026-100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结合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春平先生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王镇、周应国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